

证券代码：300094 证券简称：国联水产 公告编号：2018-27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进行，会议应出席董事九人，实际出席董事九人。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忠先生主持，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17年年度报告》中的“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刘杰生先生、刘建勇先生和杨静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内容将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2017年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095,806,660.34元,同比增长56.25%;营业利润为161,656,767.43元,同比增长72.15%;利润总额为163,083,323.09元,同比增长56.16%;净利润为144,132,610.64元,同比增长53.4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4,132,610.64元,2017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91,091,922.94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15,405,509.05元。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拟2017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结存的未分配利润全部用于公司经营发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且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继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办理2018年度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年度预算和生产经营计划,2018年度公司拟计划向相关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和贷款总额为25亿元的授信额度(含子公司)。公司具体授信额度将视生产经营的需求来确定,但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贷款期限、利率、种类以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授信担保方式可以采用信用、公司自有资产抵押、

保证等方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李忠先生签署办理上述额度内的授信业务相关文件以及相应的贷款合同。授信期限为本议案经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计划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关联董事李忠、陈汉、李国通和李春艳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 2018 年度薪酬政策的议案》

独立董事的津贴为人民币 6 万元/年（税前）；除董事长、独立董事外，公司不向董事支付董事薪酬；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公司其他岗位职务的公司董事，按其所任岗位职务的薪酬制度领取报酬。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董事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政策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董事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相关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的相关解锁事宜。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53 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414,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8%。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事宜发表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文件及《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公司董事李忠、吴丽青、温小宝、李春艳属于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因激励对象张云鹏和李静离职，已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拟对其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数量分别为 1 万股和 1.5 万股，合计为 2.5 万股，约占注销前总

股本比例为 0.003%。根据《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计算方法计算，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4.15 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 10.375 万元。

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担保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之公告。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了《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定于 2018 年 5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同日公告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6 日